

2013年十二月十六日

第一世紀的教會青年

想想舊約歷史中，神確曾揀選過的老年人，擔當重要事工。且不說挪亞造方舟並傳信息的高年，聖經記載：“亞伯蘭[亞伯拉罕蒙召]出哈蘭的時候，年七十五歲。”（創一二:4）再看神使用率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摩西。聖經記載這位偉大的領袖時：“摩西，亞倫與法老說話的時候，摩西八十歲，亞倫八十三歲。”（出七:7）無論如何，也難免使人想到其青春年華已經過去了。神重用他們，算是特例。

在新約時代，第一代的基督徒，都是青年人。他們的主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，也不過三十多歲的盛年。教會必須多有青年人，保持年輕，才會生氣蓬勃，才有希望。

當然，我們且從聖經的記載，看一班青年人，他們性向各有不同，背景各有不同，恩賜各有不同，相同的是互相配搭，靠聖靈的大能，同一心志，忠心於復活主的託付，敞開門出去，改變世界。

善於領袖：彼得

作使徒老大哥的彼得，他有許多缺點，是顯然的，而且聖經也沒有掩飾他的缺點，把他塑造成完美的英明領袖。不過，無論他有任何缺點，彼得絕不是猶豫的人。他有作領袖不可少的首要素質：果決。縱然有時不免失於莽撞，但錯誤決定，勝於猶豫。一個猶豫不決的人，絕不能作領袖。另外，生活腐化，懶惰愛晚起，也不適於作領袖。屬靈領袖沒有例外的，必須勤勞，不怠惰。

彼得是早起的人。耶穌的加利利早期工作期間，曾在彼得家中作客。“次日早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耶穌起來，到曠野地方去，在那裡禱告。西門和同伴追了祂去。”（可一:35,36）耶穌被釘十字架，受死復活後，應許門徒在加利利見面。在等候期間，彼得雖然不曾早起禱告，卻仍不改早起的好習慣，天還不亮，就率領幾名門徒勤勞作業打魚。（約二一:3,4）懶惰是定自己無用，缺乏生活目標。青年人勤勞早起，才可作領袖。

作領袖的另一品質，必須採納異見，不搞“一言堂”。彼得傳福音給意大利百夫長哥尼流，正式開啟傳道外邦人之門；但他在加拉太的表現，就有分離傾向，在猶太人面前犧牲原則裝假。後進的保羅，“一看見他們所行的不正，與福音的真理不合”，

就當面敵擋他(加二:11-14)。彼得並沒有聞過則怒，不僅接受，後來同保羅也無芥蒂，並且向教會稱讚“我們所親愛的弟兄保羅，照着所賜給他的智慧，寫了信給你們...與別的經書一樣”(彼後三:15,16)。這是何等的胸襟！

彼得的領袖品質，也表現於持正不貪。在撒瑪利亞城，有一批新信主的人，其中的西門很有領袖氣質，原是個術士，似乎真悔改向道；看見彼得能按手使人得受聖靈，印象頗深，願意“捐助聖工”，求彼得把這權柄賣給他。彼得說：“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吧！因你想神的恩賜是可以錢買的。你在這道上無分無關；因為在神的面前，你的心不正...”(徒八:17-21)後來羅馬天主教的領袖，每有賄賣教職罪行，稱“西門道”，是可恥罪行。假使西門彼得受賄合作，則一雙西門立起“西西系”，可更不得了。可見領袖不愛不義之財，廉潔節操，有關教會風氣和盛衰，是最為重要的。與此有關的，據教會傳統，行邪術的西門，怙惡不悛，成為早期教會異端諾斯替派的創始者，可見貪財者必然違背真理。牧者是“羊的門”，負責護衛信徒信仰安全，敵擋異端，甚為重要。

堅持盼望：雅各和約翰

我們或許以為約翰，雅各兄弟，是利慾薰心，覬覦高位的人物；因為他們想在天國中坐在主的左右，作助理統治者，甚至動員老母親關說。這似乎是不名譽的紀錄(可一0:35-39 太二0:20-22)；可是我們不要忘記，他們堅定赴難的信心，而且那是在跟隨主的小群，形勢低落的時候，而他們遠見將來的榮耀，有盼望，不悲觀，幾乎是不可思議，那份忠心赤誠，就十分難得了。到耶穌受死的危難時刻，眾叛親離，約翰竟然站在十字架旁邊，受主的託付，代為奉養祂的母親(約一九:25-27)。

雅各成為使徒中首先殉道的(徒一二:2)。約翰則以愛心的使徒著稱，直到高年離世前，被放逐拔摩孤島，他愛主的心不變。約翰隱藏自己，寫下福音書，不彰顯其名，只稱“主所愛的那門徒”，實在難得。初跟從主時，性情急躁，睚眦必報，被主賜別號“雷子”(可三:17 路九:49)，後來的改變多大！約翰可能是使徒中唯一享天年，壽高髮白離世見主的。

這雙青年兄弟，為所盼望的生，為所信的死。一個有堅定的信心，持守信仰，以至為所信的犧牲；一個為所愛的主生活堅持一生。這樣的人，都是教會生存發展必要的。

愛慕聖言：拿但業

在早期門徒中，拿但業有其重要性。首次出現在聖經記載中的時候，他坐在無花果樹底下，知道人心的主耶穌，從遠處看出這個不浮躁妄動的青年，就知道他的意念：“這是個真以色列人，他心裡是沒有詭詐的。”（約一：45-51）青年人肯坐在樹下默想，可不是常見的事。腓力找到了他。破口一句話：“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，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！”腓力的興奮語調，透露出拿但業所晝思夜想的，是“彌賽亞”；他對於舊約聖經，不僅有興趣，也有深入的鑽研。不過，當他聽到“拿撒勒人”，他的熱情就低減了。也許，因為自己是迦納人，他記得在三十多年前，加利利的猶大（徒五：37）聚眾號召革命，要脫開羅馬人的軛。一時不僅烏合之眾跟從，連有名的拉比，也聲明支持，以為此人是“真主”。結果如何？一經羅馬軍隊鎮壓，立即煙消雲散，只給跟從的人群留下羞恥的記憶。

慎思明辨的拿但業，潛心讀經，默禱，使他知道知道耶穌是神應許的彌賽亞，因為準備好了心，立即確切認信：“拉比，你是神的兒子，你是以色列的王！”（約一：49）

青年人最需要的，是愛慕主的國，愛慕主的話，默想主的話，不浮躁妄動，逃避少年的私慾，清心禱告。

不輕盲從：多馬

多馬和拿但業一樣，先經過查證再相信。他是門徒中最後接受耶穌復活事實的人。他一經確定，就喊：“我的主！我的神！”（約二 0：28）在約翰福音的卷首和卷尾，二人鏗鏘真誠的語聲，先後輝映。

沒有誰抓住彼得的三次否認主，就抵斥他到底。“懷疑的多馬”也不該成為脫不掉的帽子。不用說，懷疑基督徒婦女們及同工們的見證，絕不值得鼓勵，但其起因是不明白聖經，不曉得神復活的大能，是許多人普遍的問題；總勝於口是心非，或貿然附從吧。多馬先前誠實的堅持，絕不隨聲附和，非親見身歷“總不相信”，表現在以後可稱可述的堅信，以至遠赴印度傳福音，並在那裡殉道。

今天教會的青年人，一般容易熱情輕信，但速成暴滅，像朝華之草，夕而零落，吸引人一窩蜂，不知道是信甚麼，為甚麼，也不會維持多久。多馬的認真，不盲從，未必不是其優點。寧可在起初花時間思維查驗，但一信就信得堅定，有根有基，建立才可大可久。

關愛兒童：安得烈

有話說：“狗和小孩子，知道誰是和善的人。”聖經記載的使徒中，安得烈最善於領人歸主，更會跟小孩子搭交道。

安得烈是個希臘文名字，意思是“強壯的人”。如果人如其名的話，也許他生下時是十多磅的巨嬰；無論如何，加利利湖邊的漁夫，需要的是肩寬臂粗，身材高大，即使不生來如此，工作的要求，經過鍛煉，也會造就成雄壯豪邁。我們不妨想像，即使不必作政客姿態親吻孩子，此人也得放低身段，彎下腰，溫和的同孩子談話，有時還得預期童言無忌的冒犯，非有好脾氣不行。

在一次加利利的佈道旅程中，時近逾越節，許多人聚集在山旁水隈，飢渴慕義，聽耶穌屬天的教訓。耶穌施教並不收費，還顧慮群眾飢餓，試驗門徒怎樣為午餐打算。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，對耶穌說：“這裡有一個孩童，帶着五個大麥餅，兩條魚；只是分給這許多人，還算甚麼呢？”像是不可思議，就藉這點物資，經過耶穌祝福和變化，竟然給五千以上的人吃飽，剩下的零碎還裝滿十二個籃子(約六:1-14)。

這神蹟，不僅顯明耶穌是彌賽亞，更使門徒學得了奉獻同分的功課。奇妙的，借這孩子教導眾人。

英國詩人梧德務滋(William Wordsworth, 1770-1850)說：“兒童是成人的父親。”

誠然，教會的前途，在於注重兒童事工。

接納外人：腓力與腓利

耶穌十二門徒中伯賽大人腓力，和耶路撒冷教會七執事中的腓利，二人同名，取的是希臘名字 Philip，也就是馬其頓王子亞力山大父王的尊諱，並非是傳統的希伯來名字。

他們都是純正的以色列人，為甚麼用希臘名字呢？自然是為了接近外邦人。可不要亂想是忘本，媚外。早在他們出生二百多年之前，舊約聖經就已在埃及的亞力山大城，被譯為希臘文；而其目的，也是為了猶太僑民了解自己的固有信仰。到主將完成祂在世事奉的時候，有幾名上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希臘人，請託腓力引介見耶穌；可能是由於他們語文上交通的方便。耶穌說：“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！”(約一二:20-23)可見語言的開通，有助於文化和信仰的傳通。

新約教會最先作遠方佈道的，不是大使徒，而是“平信徒”，七執事之一的腓利。在初期教會的青年，可說不乏衝勁，根本沒有凡事推諉給教職人員的習慣。腓利不過是驅鬼醫病的“神醫佈道家”，他當然知道自己恩賜低於使徒，卻盡一己之力，率先把福音傳到撒瑪利亞(徒八:4-8)。他願意拋棄種族成見，是首先把福音帶到撒瑪利亞的人。他絕不是自己得利歡喜，而使那城裡大

有歡喜。這顯明腓利其人，關心主的事工，不以懶惰自限為滿足，拓展神的國度。

腓利靈裡敏感，順從主使者的指引，走向猶大南方乾旱的曠野路。他又順從聖靈引導，傳福音給埃提阿伯的財政大臣太監，使好信息跨越地峽到達非洲(徒八:25-39)。更重要的，不僅在於他作了甚麼，而是持守高潔的品格，不折腰諂事權貴，跟從財官，而是順從聖靈，走當行的路。

腓利的名字再次出現，大約在二十多年之後。他安家在那撒利亞，被稱為“傳福音的腓利家”；並且記着說：“他有四個女兒，都是處女，是說預言的。”(徒二一:8,9)值得我們注意的，腓利是新約教會稱為“傳福音的”第一人，他的女兒們是教會第二代後起之秀，見證其工作與治家都很為成功。

傳福音不僅局限於本族，同文化的人。作一個宣教士，而不肯學外族語言，不是文化優越感，就是“有口無心”。

知過能改：馬可

耶路撒冷教會，還有個傑出的家庭，產生了青年英秀馬可。他家與教會的領袖彼得是世交，彼得稱馬可為“兒子”(徒一二:12 彼前五:13)。耶路撒冷教會正式差遣第一位宣教士是巴拿巴，介紹他的表弟馬可，成為次一位的青年宣教士(徒一一:22 一二:25 西四:10)。可惜，跟從巴拿巴和保羅學習同工不久，或許因為不成熟畏難，在旁非利亞的別加，“約翰[馬可]就離開他們，回耶路撒冷去。”(徒一三:13)到他們從耶路撒冷再回到安提阿，過了些日子，巴拿巴又想帶馬可同行；保羅卻認為馬可信心不堅，是負面的見證，不肯同意；以至二人爭論分開(徒一五:36-39)。後來大概是經過巴拿巴的薰陶，和彼得的造就，給予馬可第二次的機會；他真誠悔改，謙卑學習，不僅在事奉上成為保羅的助益(提後四:11)，更記錄了當時教會第一卷耶穌的紀傳：馬可福音。在記載耶穌復活信息時，特別說：“你們可以告訴祂的門徒和彼得”(可一六:7)，這不平常的片語，不說“彼得等門徒”，表明彼得並不否認主的失敗，使自己成為邊緣化的身分，足以顯明彼得口述給馬可的時候，不僅未諱言自己的失敗，還特地強調主給人第二次的機會。彼得和馬可都是好的見證。

死守善道：司提反

教會勇敢殉道士的先鋒，並不是使徒，先知，長老，或甚麼專業宗教人，偉大的領袖。是誰呢？耶路撒冷教會管理事務和飲食的七執事之一，名叫司提反的青年人。曾在廚下操刀宰割的，竟然任人宰割！

猶太人最高的權力機構，大公會正式聚集，耀武揚威，場面盛大，聲勢驚人，穿着華麗宗教外衣的大祭司親任主席。猶太人都知道，他的靠山是羅馬的傀儡分封的王。他身旁排列着舉國有名的律法師，文士，法利賽人，加上有真正專業訓練背景的宗教人。

雖然可能不是出身僻壤，青年司提反，也難見過這等陣仗！但他深研猶太歷史，明白聖經，舉目仰望天上的主。他或許記得使徒轉述主預先的警告：信的人要面臨迫害，受會堂審判：“但這些事終必為你們的見證。所以你們當立定心意，不要預先思想怎樣分訴；因為我必賜你們口才，智慧，是你們一切敵人所敵不住，駁不倒的。”（路二一：12-16）無畏的司提反，“以智慧和聖靈說話，眾人敵擋不住。”（徒六：10）

司提反根據以色列歷史，勾勒出他們反叛的嘴臉，是他們極不願意正視的；結論是神不要外面的宗教場所和儀式，要的是潔淨的心，悔改接受“那義者”耶穌基督（徒七：48-53）。這正揭了他們的罪惡痕跡，以致他們老羞成怒，把司提反推到城外，用石頭打死。在臨終前，為迫害他的人真切禱告，最後的餘音是求主不歸罪他們，又多麼像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話！司提反真配看見天敞開，人子站在神右邊，歡迎他獲得冠冕。

信任推重：巴拿巴

這是個與眾不同的人物，以別號為人所知，恐怕是僅有的：“有一個利未人生在居比路，名叫約瑟，使徒稱他為巴拿巴[巴拿巴繙出來就是勸慰子]。他有田地，也賣了，把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。”（徒四：36, 37）可見他誠實，信任人，也值得人信任。掃羅（保羅）在往大馬色的路上，蒙召皈主，為主作見證，受迫害，夜間倉皇逃難。他沒有先向前輩使徒求教，而是轉回老家大數，再往亞拉伯曠野靜修；“後來又回到大馬色。過了三年，才上耶路撒冷去見磯法，和他同住了十五天”，並見到主的兄弟雅各。（加一：15-19）經過是保羅“想與門徒結交，他們卻都怕他，不信他是門徒。惟有巴拿巴接待他，領他去見使徒。”（徒九：25-28）信主不久，在教會受人懷疑，是多麼痛苦孤單！那時最大的需要，就是有人人的安慰。“勸慰子”及時來了。接待他，領他見教會領袖，對他推心置腹。

後來，福音傳播到安提阿，許多人歸主。耶路撒冷教會聽說，差遣巴拿巴去，視察實際情形。“他到了那裡，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，勸勉眾人，恆久靠主。這巴拿巴是個好人，被聖靈充滿，大有信心；於是許多人歸從了主。他又往大數去找掃羅，找着了，就帶他到安提阿去。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，和教會一同聚集，教

訓了許多人。門徒稱為‘基督徒’，是從安提阿起首。”（徒一：23-26）在是基督教會歷史上重要的一頁。

巴拿巴是個“好人”。他看見人得恩就歡喜。好人能認識好人，推重好人。巴拿巴看見教會興旺，立即找人幫忙同工，不嫉妒，不怕人搶自己的山頭，完全無己，只為主，為教會。

認真精進：保羅

當司提反殉道的時候，是像耶穌一樣出到城外，出面作見證指控的人，按着猶太律法，率先拿起石頭擲向被控者。他們脫下外衣，“放在一個名叫掃羅的少年人面前”（徒七：58）。掃羅在那裡觀看，“站在旁邊歡喜”，滿意於自己參與工作，“看守害死他之人的衣裳。”（徒二二：20）不過，當時司提反為加害他的仇敵禱告，給掃羅留下難以磨滅的印象。

掃羅繼續殘害教會。他多方迫害聖徒，得祭司長授權，“把許多聖徒囚在監裡...在各會堂屢次用刑，強逼他們說褻瀆的話；又分外惱恨他們甚至追逼他們直到外邦的城邑。”（徒二六：9-18）那發生在司提反殉道後的一段時間。他也承認：“他們被殺，我也出名定案”（徒二六：10）說明那時他已屆行使審判權力的法定年齡，或是在三十歲。

這掃羅，就是以後使用他希臘文名字的保羅。保羅的悔改歸正，是教會史上重要的“大馬色路上”的經歷（徒九：1-20）之後。奇妙的改變，使聽見的人都驚奇。他立即被聖靈充滿；幾天之內，就大有能力，見證耶穌是基督。這位青年人，本來“在猶太教中，比...本國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，為...祖宗的遺傳更加熱心”，像先知耶利米一樣，從母腹中就被神預定揀選，並施恩召他（加一：12-24），由敵擋基督耶穌的極端右派，一變而為為福音顛狂的激進分子，為主所重用，成為神國的勇士，教會史上最重要的佈道家，神學家，護教家，影響歷史文化。

忠孝持身：提摩太

保羅傳福音行程中，在路司得發現“有一個門徒，名叫提摩太，是信主之猶太婦人的兒子，他父親卻是希臘人。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。”（徒一六：1, 2）顯然的，保羅對這少年人寄予期望，加意培養，帶他在佈道旅程中同行，隨時耳提面命的教導。

使徒保羅稱他是“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提摩太”（提前一：2），不僅是彼此有感情，也是信仰的傳承：“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：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，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，我深信也在你心裡。為此我提醒你，使你將神藉我接手所給你的恩

賜，再如火挑旺起來。”（提後一：5,6）有些箇人略通洋務皮毛，便飲洋水而忘本源，鄙棄本國文化，惟洋是尚，恨不得脫下黃皮；其實，了解既不夠深入，還談不上脫胎換骨，只不過人云亦云，厭故而未納新，結果二者俱失。提摩太不僅明白道地希臘文化，更保守固有信仰和道德，並有屬靈恩賜，追求精進，才可以為主重用，作使徒保羅的接班人。

隱不炫露：路加醫生

聖經作者中唯一的外邦人，路加是專業醫生。至少有兩卷書，出於他筆下的記錄：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；可能希伯來書，也是由他的手記錄或翻譯。

如其他文字工作者一樣，目的是為榮耀主，路加願意保持隱名，用心不求彰顯自己。在使徒行傳中，他從開始一直使用第三人稱記載：“他們”；只是在述說步上歐洲土地以後，才轉為：“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”（徒一六：8-10）。不必過分推測路加就是異象中的“馬其頓人”，憑這“我們”的語句，就表明講述者本身已經成為同路人。

我們不確知路加的年齡，但他跟隨使徒保羅，參加佈道團的時候，應該比保羅年輕，在以後的年日，才可陪伴服事，不僅作保健醫生，也同心同行，一直到保羅地上旅程的終結，使年老繫獄的使徒能夠說：“獨有路加在我這裡。”（提後四：11）這應該是不小的安慰。

受希臘文化薰陶，事業有成，醫生路加，竟然能放下一切，跟在保羅身邊，甘作第二人。這幾乎是神蹟，確是神的作為。

總括說來，這些都是平常人，被神改變，使用。他們有十二項好處，也正是每時代教會，和今天教會的青年人所需要具備的：

領袖品質
堅持盼望
愛慕聖言
不輕盲從
關愛兒童
接納外人
知過能改
死守善道
信任推重
認真精進
忠孝持身
隱不炫露

從這一批青年人身上，看出神奇妙周密的計畫及組織。神將各樣恩賜賜給教會，出於神的大能，超乎人的想像，使用這班人，把神永遠的教會植根在磐石上，陰間權勢不能勝過。

青年肯長進的人，應有的共同基本條件，就是謙卑，承認自己在人生的道路上跑得不久，犯了錯誤肯承認，勇於改過；跌倒了再爬起來，不自限止，才可以跑得更遠。

彼得從青年，由壯而老，有足夠的經驗，在將行完人生途程的時候，勉勵後繼的人，期望他們能跑得好，堅持達到終點：“你們年幼的，也要順服年長的。就是你們眾人，也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；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所以你們要自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到了時候，祂必叫你們升高。”（彼前五:5,6）“到了時候”，是相信神的引導，全智的計畫，全能的扶持，護理，長成基督的身體。

神的恩典，聖靈的大能，使教會進展；同時，我們以看到，這一班青年基督徒，所作的貢獻。今天的教會也同樣需要同樣的青年人，相信他們同樣在長成。阿們。

我們感謝主。我們為此禱告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